

南沙区水务局南沙区农村生活 污水监督检测服务项目 (2020-2021 年)

委托代理协议

编号: _____

甲方（采购方）：广州市南沙区水务局

乙方（采购代理机构）：谷德中交咨询（广州）有限公司

2020 年 1 月

依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及有关法律、法规的规定，甲、乙双方就南沙区水务局南沙区农村生活污水监督检测服务项目（2020-2021年）的政府采购代理事宜，经协商一致，订立本协议。

第一条 项目概况：

（一）项目名称：南沙区水务局南沙区农村生活污水监督检测服务项目（2020-2021年）。

（二）项目地点：广州市南沙区。

（三）项目预算金额：人民币 240 万元。

（四）采购数量：1 项。

（五）资金类型：财政性资金。

（六）采购类别：服务类。

（七）采购方式：公开招标。

第二条 乙方的代理服务范围：

（一）按照现行国家和广东省、广州市有关政策、法律法规及甲方招标意见组织、策划政府采购工作，提供采购前期咨询；

（二）根据项目的特点，制定有针对性的切实可行的采购方案（包括合理化建议），经甲方批准后组织实施；

（三）按照政府采购工作程序，办理项目的申请、登记和报审；

（四）按照有关规定并经甲方同意组织发布采购信息；

（五）编制适合本项目特点和需要的采购文件，经甲方审核后，报相关主管部门审查备案，采购文件的内容须符合法律要求及有关规定；

（六）组织开标、评标工作；

（七）协助办理中标通知书，组织合同的商谈和签订；

（八）协助甲方处理质疑与投诉（如有），收存、整理采购代理工作中所发的一切文件资料，政府采购工作完成后，向甲方提供一套完整的全过程发生的招标资料。

第三条 甲方权利义务：

(一) 按项目工期和进度的要求, 向乙方提出具体采购任务;

(二) 负责提供采购代理工作范围内所需的文件和资料;

(三) 负责向上级主管部门办理审批、核备手续;

(四) 指导监督乙方采购代理工作, 负责审查乙方编写的采购文件等文件。甲方审批乙方提交并要求作出决定的各类文件的时限约定:

A、一般情况下, 甲方应在 3 个工作日内审批乙方提交并要求作出决定的各类报告、报表;

B、特殊情况下, 急需甲方做出决定的, 由乙方组织召开会议研究决定或提请甲方及时作出决定。

(五) 甲方采用第_____种方式对投标人的资格进行审查:

A、甲方派代表对投标人的资格进行审查;

B、甲方委托乙方对投标人的资格进行审查。

第四条 乙方权利义务:

(一) 严格遵守《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及有关规定, 本着热情服务、秉公办事、廉洁自律的原则, 进行采购代理工作, 保证整个采购过程公开、公平、公正, 乙方招标过程中不得与投标单位串通、泄密, 如发现有违反以上行为, 甲方有权取消乙方代理资格, 并追究相应责任;

(二) 乙方的代理工作应在其代理活动业务范围之内进行, 并接受甲方的指导、监督, 超越代理权限范围活动所造成的后果由乙方自行负责;

(三) 受甲方委托, 对投标人的资格进行审查(甲方自行审查的除外);

(四) 乙方收到第三方报送的文件、报告、报表, 依甲方的授权在 2 日内审核或确认; 无权审核(确认)的, 在 1 日内提交甲方处理;

(五) 负责完成采购代理服务范围内的各项工作;

(六) 在完成或终止本协议约定的招标代理服务后, 归还甲方提供的相关文件;

(七) 印制采购有关文件资料, 收取出售采购文件等资料工本费。

(八) 负责对采购活动的采购文件妥善保存, 保存期限为自采购结束

之日起十五年。

第五条 保密责任：

（一）本采购项目所有资料（包括文字、图片、声像资料、电子数据等）均属甲方所有，乙方在本协议有效期内或协议终止后，不得泄露本招标项目秘密，也不得超越本协议范围使用。

（二）在本协议执行期间，所有有关本项目采购、评标信息等乙方有责任严守秘密，不得外泄。

第六条 协议期限：

本协议期限从协议签订之日起至采购代理工作完成。

乙方根据项目特点和甲方的要求及采购代理工作计划有步骤地进行，在完成评标工作后提交评标报告。

甲方若对采购代理范围、内容进行改变应与乙方协商以签订补充协议的形式对本协议进行变更或另签委托代理协议。

第七条 报酬、费用及支付方式：

（一）本次招标代理服务费用由造价咨询费及招标服务费组成。

① 造价咨询费收费根据广东省物价局《广东省建设工程造价咨询服务收费计算表》（粤价函[742]文“序号3清单计价法”计取，以招标控制价作为计算基数，由造价咨询单位向本项目中标人收取；

② 招标服务费按中华人民共和国国家发展计划委员会颁布的计价格[2002]1980号文《招标代理服务收费管理暂行办法》、国家发改委[2003]857号文及发改价格[2011]534号文规定中“服务类”计费标准计费，以中标通知书中确定的中标总金额作为招标服务费的计算基数；由采购代理机构向本项目中标人收取。

（二）采购文件发售费用由乙方收取。

第八条 违约责任：

(一) 甲乙双方应及时相互通报执行本代理协议所发生的问题并及时磋商解决办法，由于延误造成的损失由责任方承担；

(二) 甲乙双方均应认真履行本代理协议，由于任何一方过错使代理协议不能履行、不能完全履行、迟延履行、或履行不符合约定条件的，由过错方承担责任；如属双方过错，则根据各自过错大小，分别承担相应的责任；

(三) 由于不可抗力造成本代理协议不能履行时，受不可抗力影响的一方应当立即将有关情况通知另一方，并及时提供有关机构出具的书面证明，因不可抗力造成的任何损失，均由受损失方自行承担；

(四) 乙方违反本协议第六条约定给甲方造成损失的，由乙方承担完全赔偿责任。

第九条 争议的解决办法：

(一) 因本协议或履行本协议发生争议，先由双方协商解决，协商不成时，提交广州仲裁委员会仲裁。

(二) 乙方无条件承诺：在争议解决期间，必须尽职尽责继续完成甲方所委托的工作，并将有关资料无偿移交甲方。

第十条 若有其他未尽事宜，由双方协商达成补充协议，补充协议与本协议具有同等效力。

第十一条 本协议自双方盖章签字之日起生效，自期限届满时解除终止。

第十二条 本协议一式 肆 份，甲乙双方各执 贰 份。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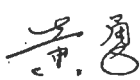
(以下无正文)

甲方：广州市南沙区水务局



(盖章)

法定代表人：

或委托代理人：

住所：

邮政编码：

联系电话：

开户银行：

银行帐号：

签订日期：2020.01.15

乙方：谷德中交咨询（广州）有限公司



(盖章)

法定代表人：

或委托代理人：

住所：广州市天河区黄埔大道西 159 号富星商贸大厦西塔 7 楼 F 单元

邮政编码：510620

联系电话：020-85262454

开户银行：中国工商银行广州市黄埔大道西支行

银行帐号：3602061009200061972

签订日期：2020.1.15

本协议签订于广东省广州市。